

最新村级最美家庭活动方案(汇总5篇)

方案是从目的、要求、方式、方法、进度等都部署具体、周密，并有很强可操作性的计划。那么方案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方案策划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村级最美家庭活动方案篇一

为进一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优秀中华文化，弘扬中华传统家庭美德，动员社区居民广泛参与家庭文明建设，推动形成爱国爱家、相亲相爱、向上向善、共建共享的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阳光社区决定开展“传家训、立家规、讲最美家庭故事”活动，活动方案如下：

传承好家风，弘扬新风尚

20xx年8月27日-9月7日。

1. 组织一次家庭故事分享会。每个家庭整理一条好家训好家规。
2. 开展作品征集评选活动。征集的作品可以是家训格言、幸福家庭照、书画作品、十字绣、家庭故事视频短片、体现良好家风微视频、文明家风先进事迹等。评选出的优秀作品在社区宣传栏进行宣传展示，并对优秀作品进行表彰。

通过开展活动，宣传好经验好做法，引领广大居民群众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积极参与社区精神文明建设，以好家风规范家庭成员的言行，从良好的家风中汲取精神力量，不断提升居民文明素质。

村级最美家庭活动方案篇二

为深入贯彻落实以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要内容，继续积极探索，广泛深入地开展家庭文明建设活动，以好的家风支撑起好的社会风气的重要批示精神，根据临妇发[20xx]6号文关于在全市开展寻找“最美家庭”活动的通知，20xx年，我村将评选出10户最美家庭，对于事迹突出家庭，将择优推荐上级妇联，希望广大家庭踊跃参与。

争做最美家庭，共享幸福生活

松山村范围内遵纪守法、自觉遵守社会主义道德规范，在夫妻和睦、尊老爱幼、科学教子、勤俭持家、邻里互助、爱国拥军等方面表现突出、事迹感人、群众认可的家庭，皆可参与。

广大群众可相互自荐、提供线索、单位推荐等多种形式，推荐“松山最美家庭”。推荐群众可到村委会妇女之家进行报名，报名截止到4月10日。报名时每户用一句话总结本家的家风家训。

- 1、组织办事处妇联人员、村妇代会成员、村民代表积极参与“大美蒙山，我家最美”投票评选活动，鼓励报名家庭发表演讲，述说自己的持家之道，教子之方，引发村民的共鸣，营造争做最美家庭的氛围。
- 2、松山村委将设立“最美家庭”光荣榜，用于展示最美家庭风采，并对推选出的10户家庭进行表彰。以评选表彰为契机，让家和万事兴理念深入人心，引导村民重视家庭环境对孩子的影响，引导父亲回归家庭，引导村民争做孝老爱亲的模范。
- 3、对群众所提供的线索及家风家训，择优进行表彰，并联合蒙山电视台，适时进行报道宣传。

村级最美家庭活动方案篇三

以”乡村振兴”为指引，按照“突出重点、分步实施、有序推进”为原则，在全村开展“美丽庭院”评选活动，通过评选推动人居环境工作协调发展，扩大美丽乡村建设成果，加快新农村建设步伐，营造文明和谐的农村环境。

全村所有农户。

本着“量化、客观、公正”的原则，“美丽庭院”以农户为单位，采取材料审核和实地考察相结合方式进行，实行量化计分进行评比。

（一）自荐。符合“美丽庭院”评比条件的各农户可自荐到所属村民小组参与评比。

（二）互评。各村民小组根据自荐情况，对符合“美丽庭院”的农户，通过认真把关、实地考察后，评选出村民小组级“美丽庭院”参与全村评比活动。评选组从被评选为村民小组级“美丽庭院”的农户中，评选出行政村级“美丽庭院”。

（三）时间。3月开始评比，12月底结束。

（四）奖励。对获得“美丽庭院”的农户进行挂牌奖励。

1、庭院绿。农户庭院应种植各种蔬菜或草坪，达到绿化庭院改善生态环境的目的，庭院绿化应井井有条、美丽可观，不是杂乱无章、杂草丛生。房前屋后种植花草，达到美化环境的效果，可以是小型果木、观赏性花草、盆栽盆景等。

2、庭院整。农户庭院干净整洁，做到庭院内部杂物、生产工具、生活用品、农用物质、牲畜饲料等物品应分门归类，堆放有序、整齐摆放。养家禽家畜的，庭院应无粪土、无垃圾、无污水；庭院内应有垃圾桶，垃圾应及时分类清理，不得产

生异味，保持庭院整洁；实行门前“三包”，保持庭院周边清洁、干净。

3、室内净。室内家居整洁美观，窗明几净，家具器物摆放整齐，无尘土杂物。窗帘、门帘、床单、被罩要勤洗勤换，无明显污渍。被褥摆放整齐、平整。室内备有垃圾桶，生活垃圾及时入桶。

4、厨卫洁。厨房通风透气、无异味。炉具、灶具要安全、节能、先进。锅铲碗筷用完清洗并摆放整齐。灶台清洁不油腻，抹布干净无异味。每天打扫、收拾厨房和厕所，垃圾及时清除。

村级最美家庭活动方案篇四

根据沧州市妇联《关于开展寻找“五好家庭”等系列“最美家庭”活动实施方案》的要求，为进一步展示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成果，践行“夫妻相爱，家庭和谐，孝敬父母，培养后代”新时代家庭观，县妇联决定在全县开展寻找“五好家庭”、最美绿色家庭、最美抗疫家庭、最美平安家庭、最美廉洁家庭、最美孝老爱亲家庭、最美书香家庭、最美艺术家庭、最美公益家庭等系列的“最美家庭”活动，为提升家庭文明素养，推进文明建设，建设美丽沧县做出贡献。

评选的具体标准和评选方案如下：

推荐沧县五好家庭、最美绿色家庭、最美抗疫家庭、最美平安家庭、最美廉洁家庭、最美孝老爱亲家庭、最美书香家庭、最美艺术家庭、最美公益家庭等各类最美家庭，各乡镇共推荐“最美家庭”10户（其中“五好家庭”3户“绿色家庭”1户、“抗疫家庭”1户、其余共5户）。

推荐标准

1、沧县最美抗疫家庭推荐标准

积极参与和支持疫情防控，在医疗救治、疾病防控、科研攻关、后勤保障、社区联防联控、群防群控、志愿服务、复工复产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切实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受到群众普遍认可的家庭典型。

2、沧县最美廉洁家庭推荐标准

(1) 遵纪守法，廉洁自律。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学法、知法、守法，不断提高法制观念。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权力观、地位观、利益观，品德廉洁。

(2) 勤俭持家，厉行节约。在家庭生活中不慕奢华。杜绝浪费，倡扬时代新风，摒弃婚丧嫁娶等活动中大操大办的陋习，树立科学、文明、健康的家庭生活方式。

(3) 严于律己，洁身自好。自觉抵制各种腐败的诱惑，坚持原则，秉公办事，公私分明，勇于同各种不正之风作斗争，不以权谋私，不徇私舞弊，不收不义之财，不拿非分之礼。

(4) 防微杜渐，从严治家。家庭成员自重、自省、自警、自励，相互教育、相互勉励、相互影响、相互监督；家风廉洁，家庭文化积极、乐观、向上；家庭无违纪违法行为，无信访举报情况。

3、沧县最美绿色家庭推荐标准

(1) 热心环保，积极参与。家庭成员具有较强的家庭社会责任感和节能减排意识，自觉地在家庭生活中体现节能减排观念，并热心公益，积极参与节能减排宣传实践活动，具有较好的影响带动作用。

(2) 节约资源，控制污染。安装使用节能设施及环保型设施；保持环境清洁卫生，爱绿植绿护绿，垃圾废品科学回收和处理。

(3) 行为环保，绿色消费。日常生活不扰邻，不污染环境；外出多乘公交汽车，消费购物节约节俭，拒绝过度包装，抵制豪华、奢侈消费。

4、沧县“五好家庭”推荐标准

爱国守法，遵德守礼；敬业诚信，热心公益；平等和谐，孝老爱亲；家风优良，科学教子；移风易俗，绿色节俭。

5、其他各类典型最美家庭推荐标准

坚持不设门槛，把决定权交给群众、充分激发群众参与活动的热情，在体现时代精神、契合家庭需求、群众喜闻乐见的基础上，由群众推荐产生经得起评议的最美家庭榜样。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家庭不得推荐：家庭成员有违法违纪现象，曾非法参与重大群体性上访，参与“黄、赌、毒”、封建迷信和非法宗教及邪教活动，在文明、诚信等方面有不良记录，有家庭暴力行为，有违反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的其他行为。

评选方案，由各乡镇妇联、县直单位按照分配名额进行推荐，候选家庭推荐材料上报前各推荐单位要完成资格审核、社会公示等程序。沧县妇联将对推荐上来的家庭事迹进行横评后，择优选定。

1、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各推荐单位要充分认识推荐工作的重要性，切实摆上重要位置，加强组织领导。各推荐单位要按照通知要求，对候选家庭典型进行认真审核把关，做到程序规范、所推荐家庭材料真实准确、事迹突出、群众

认可。

2、健全机制，充分动员群众参与。各推荐单位要坚持在常态化开展寻找活动的基础上把好基础关，最大限度地把寻找过程作为组织发动群众、教育激励群众，大力弘扬良好家风家教的过程，确保所推荐家庭都是经过群众认可和评选产生的，同时组织好社会公示这一重要程序。

3、加强宣传，营造良好社会氛围。要充分运用各类主流媒体和新媒体，创新开展“最美家庭故事传递”活动，注重对家庭成员的思想引领，大力宣传各类最美家庭的家风故事，特别是宣传报道各类舍小家为大家的感人事迹，深挖蕴含在最美家庭中的价值内涵，在全社会激发正能量、弘扬真善美。

4、不重复命名。凡是以往沧县妇联表彰命名过的家庭不得参与本次相同荣誉的推荐命名。

村级最美家庭活动方案篇五

根据区委宣传部、区妇联联合下发的高妇发〔20xx〕13号文件精神，现结合淳溪镇实际情况，特制定淳溪镇“最美家庭”、“最美庭院”创建评选活动实施方案如下：

坚持把创建“最美家庭”、“最美庭院”评选活动作为文明乡村建设的创新实践和重要抓手，充分发挥家庭文明建设在推动和谐文明幸福淳溪建设中的重要作用，引导广大干部群众争做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的传承者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践行者，注重培育良好家风，不断提升居民的文明素质和城乡文明程度，为推进幸福淳溪建设夯实基础。

（一）“最美家庭”参评标准：

传承家风：传承优良家风，摒弃陈规陋习，倡导文明新风。

孝老爱亲：弘扬孝道，孝敬长辈，关爱家庭成员，携手相助。

科学教子：品德教育为先，掌握科学方法，重视言传身教，营造良好家风。

善邻友好：邻里和睦，团结友爱，守望相助。

热心公益：乐于奉献，服务社会，承担社会责任，热心公益事业。

（二）“最美庭院”参评标准：

环境卫生清洁美（洁化）：庭院内外整洁干净，无垃圾、杂物、污水、污渍等。

摆放有序整齐美（序化）：庭院内外观整齐有序，庭院内物品堆放整齐，无乱搭、乱建、乱堆、乱挂之物。

庭院布置协调美（美化）：庭院内外与周边景致、环境协调一致，有一定文化品位、美韵特色的景观。

（一）宣传发动阶段（9月）

精心制定工作方案，各村、社区要利用一切宣传渠道，宣传资源向各自自然村、居民小区发出倡议和活动通知，发动全村、社区广大家庭积极参与，确保活动家喻户晓。

（二）组织推进阶段（10月）

各村、社区要从工作实际出发，立足常态化推进，设计活泼多样、群众喜闻乐见的活动形式吸引群众参与。抓好“晒幸福生活、讲和谐故事、展文明风采、秀家庭未来”四个环节，最大限度发动广大家庭共同参与、共同展示、共同颂扬“最美家庭”、“最美庭院”。镇妇联对各村、社区创建评选推荐出的“最美家庭、最美庭院”将进行进村入户走访、点评，

推动创建评选活动引向深入。

（三）推荐评选阶段（11月）

各村、社区采取组织推荐、社会推荐、家庭互推自荐等多种方式，评选表彰村、社区“最美家庭”“最美庭院”，并在村务公开栏、社区宣传栏公示后，将符合条件的镇级“最美家庭”和“最美庭院”上报给镇妇联。

（四）表彰宣传阶段（20xx年1月-3月上旬）

将表彰镇级“最美家庭”、“最美庭院”，并择优向区妇联推荐区级“最美家庭”、“最美庭院”，同时开设宣传专栏，以多种形式对获选家庭的优秀事迹进行宣传报道、典型展示。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各村、社区要充分认识开展“最美家庭”、“最美庭院”创建评选活动是推动和谐文明幸福淳溪建设中的积极作用，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要结合本村、社区实际，精心策划，指定专人负责，落实责任，确保创建活动有序开展。

（二）严格标准，务求实效。在创建工作中，要严格按照程序进行评选，杜绝搞形式、走过场。要严格按照创建标准进行全面比较、综合平衡，做到好中选优、优中选强。通过专题宣传、晒家风故事会、事迹演讲、摄影绘画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积极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不断丰富内涵、创新载体，激发群众共建美好家园的热情。

（三）加强宣传，互动提升。要充分发挥各类媒体在弘扬社会新风、褒扬先进典型方面的优势，深入挖掘和宣传“最美家庭”和“最美庭院”的重点、亮点和特色，展开集中深度宣传报道，使活动开展的过程成为宣传教育群众的过程，扩大创建活动的社会影响。要充分运用微信、微博、微视频等新媒体，组织引导广大群众正面开展网上留言、讨论等互动

活动，把开展线上宣传与组织线下活动有机结合起来，持续不断地营造分享家庭幸福生活、讲述家庭和谐故事，畅想家庭未来梦想的和谐氛围。

候选家庭要填报推荐表一式三份（A4纸），事迹材料3份、同时上报“最美家庭”家训、“最美家庭”、“最美庭院”照片（jpg格式,1m以内），11月30日前将候选家庭材料报送至镇妇联，推荐的候选家庭事迹务必真实可靠，如有不实现象，一律取消参评资格。